

#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东博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化妆品塑胶外壳 2000 万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三）环建表[2024]0024号

广东博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55TCAD10）：

报来的《广东博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化妆品塑胶外壳 2000 万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广东博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化妆品塑胶外壳 2000 万个建设项目（项目代码：2211-442000-16-05-315799）（以下称“该项目”）选址位于中山市三乡镇平南工业区金烨街 1 号 B 栋；3 号之一 A 檐首层、四层；3 号之一 B 檐一层 1、2 卡，二层（1 号 B 栋（113 度 24 分 6.481 秒，22 度 20 分 20.556 秒）；3 号之一 A 檐（113 度 24 分 6.829 秒，22 度 20 分 19.658 秒）；3 号之一 B 檐（113 度 24 分 6.520 秒，22 度 20 分 18.576 秒）），用地面积 4428 平方米，建筑面积 9525 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化妆品塑胶外壳的生产，年生产化妆品塑胶外壳 2000 万个。

该项目主要以附件1（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列出的物料作生产原材料；主要设有附件2（主要生产设备列表）列出的生产设备。

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为：（①化妆品塑胶外壳的生产工艺：投料、混料、注塑、质检、烫金/热转印/丝印/移印、丝印/移印后光固化、激光打标、组装（点胶/超声波机/手啤机）、包装等工序；②配套模具维修工艺：主要有机加工、磨床、火花机加工等工序）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的技术评估报告，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运营期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有效收集处理，各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

有组织排放废气中，3号A幢车间注塑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密闭正压车间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

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1号B栋车间注塑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丙烯腈、苯乙烯、1,3-丁二烯、甲苯、乙苯、臭气浓度)集气罩收集,丝印、移印、光固化、印版及设备清洁、组装(点胶)工序废气(总VOCs、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密闭正压车间收集后,以上废气一起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两者较严者,丙烯腈、苯乙烯、1,3-丁二烯、甲苯、乙苯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丙烯腈、苯乙烯、1,3-丁二烯、甲苯、乙苯产生量较小,仅纳入环境管理监测计划),总VOCs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排气筒VOCs排放限值凹版印刷、丝网印刷II时段标准,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项目厂区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

物浓度限值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两者较严者，甲苯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总VOCs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臭气浓度、苯乙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二级新改扩建排放限值要求。(苯乙烯、甲苯产生量较小，仅纳入环境管理监测计划)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生活污水(2016吨/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三乡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取先进低噪声设备，做好设备减振、消声和隔声，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加强设备的维护与生产管理，合理布局等措施。该项目营运期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活性炭、废UV油墨包装物、废移印钢板、废移印胶头、废丝印网版、废切削液、废切削液包装物、废火花油、废火花油包装物、废液压油、废液压油包装物、沾有矿物油的

金属碎屑、废洗版液包装物、沾有洗版液的手套及抹布、废机油、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废机油包装物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一般原辅材料包装物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五）制定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严格控制危险废物最大暂存量，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六）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七）项目建成后，你司VOCs（含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0.5161吨/年，新增VOCs（含非甲烷总烃）排放量0.2703吨/年。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六、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附件：

- 1、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
- 2、主要生产设备列表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6月27日

附件 1:

序号	生产原材料名称	年用量
1	PP 塑料粒 (新料)	89.7 吨
2	色母粒 (新料)	2 吨
3	模具	100 套
4	火花油	0.15 吨
5	切削液	0.15 吨
6	机油	0.15 吨
7	液压油	1.3 吨
8	ABS 塑料粒 (新料)	125 吨
9	PP 塑料粒 (新料)	58.5 吨
11	AS 塑料粒 (新料)	15.5 吨
12	色母粒 (新料)	6.7 吨
13	UV 油墨	0.14 吨
14	移印钢板	20 张
15	移印胶头	20 个
16	丝印网版	20 张
17	洗版液	0.015 吨
18	烫金纸	160 卷
19	热转印膜	100 卷
20	玻璃镜片	700 万块
21	网布	1 吨
22	热熔胶	0.15 吨
23	双面胶	5 万卷
24	唇刷	60 万个

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

附件 2:

主要生产设备列表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 量
1	注塑机	35 台
2	破碎机	10 台
3	混料机	10 台
4	全自动印刷机	2 台
5	丝网印刷机	15 台
6	移印机	2 台
7	UV 光固化机	2 台
8	烤箱	1 台
9	全自动烫金机	2 台
10	烫金机	10 台
11	热转印机	3 台
12	激光打标机	2 台
13	点胶机	2 台
14	热熔胶机	1 台
15	超声波机	3 台
16	打钉机	2 台
17	自动贴双面胶机	2 台
18	贴标机	2 台
19	机械手	38 台

20	手啤机	3 台
21	自动毛刷组装机	1 台
22	转盘机	2 台
23	组装生产线	9 条
24	火花机	2 台
25	磨床	1 台
26	铣床	1 台
27	车床	1 台
28	空压机	3 台
29	冷却塔	3 个
30	吹风机	4 台